

##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或书面送达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中放弃认购的违约方违约责任追究处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根据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方案，截止到最后缴款时间（2016 年 5 月 13 日下午 15:00），杭州艮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艮盛投资”）未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缴纳认股款，已构成违约。公司董事会拟授权经营层通过协商等方式妥善处理艮盛投资的违约事宜。

2、钢钢网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向杭钢股份发送《关于请求延长缴款期的函》，申请延长缴款期限，杭钢股份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回复钢钢网，同意延长其缴款时间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 15:00 前。截止到 2016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5:00，钢钢网仅缴纳部分认股款，已构成部分违约。截止到 2016 年 5 月 27 日下午 15:00，

华安基金仅缴纳部分认股款，已构成部分违约。公司董事会拟授权经营层通过协商等方式妥善处理华安基金、钢钢网的违约事宜。

根据公司 2015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已全权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有鉴于此，上述议案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3 日